

食農教育推動計畫

(112-116 年)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目 錄

第壹章、前言.	3
第貳章、本市農業產業發展概況.	5
一、農業發展概況.	5
二、漁業發展概況.	8
三、畜牧業發展概況.	9
第參章、本市食農教育推展現況.	11
第肆章、本市食農教育發展願景與政策目標	19
一、發展願景.	19
二、發展目標.	20
三、經費需求.	21
四、考核機制.	21
附表：府內各局會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分工表.	22

第壹章、前言

產品安全、永續經營、農民賺錢是臺南農業發展三大目標，而產品安全更與市民生活及飲食息息相關；臺南四季農產豐饒，如何整合各項農產業及在地資源，發揮相乘作用，提升農產品價值及農民收益，是未來農業發展的一大挑戰。而面對全球貿易自由化、氣候變遷乃至於疫情（COVID-19）的衝擊，如何提升市民對農業及糧食生產系統之知識與對農業重大議題之瞭解，進而提高糧食自給率並減少糧食浪費，是刻不容緩的課題。

依據《食農教育法第3條第1項》，食農教育係指「運用教育方法，培育國民瞭解國民基本農業生產、農產加工、友善環境、友善生產育養及畜牧、動物福利、食物選擇、餐飲製備知能及實踐、剩食處理，增進飲食、環境與農業連結，促使國民重視自身健康與農漁村、農業及環境之永續發展，並採取行動之教育過程」。為落實食農教育之推展，臺南市政府特於《食農教育法》立法後，依第6條「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掌理事項」、第9條「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配合國民飲食生活多樣化需求，推動友善農業及食品產業，致力於全體國民取得價格穩定、安全、營養且足夠之糧食。」、第13條「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推行下列事項，並鼓勵相關機關（構）、法人及團體共同推行：一、透過在地食材供應團體膳食，同

時推動食農教育。二、提供相關營養資訊及健康飲食行為之學習機會。三、提供農業生產及國產農產品相關消費資訊。四、依地區農業特色，辦理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五、辦理所屬人員食農教育訓練。六、製作食農教育宣導資料。七、其他促進食農教育推廣工作。」、第14條「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協助社區推行下列事項：一、設置在地農產品推廣據點。二、依地區農業特色、景觀資源、農漁村發展特色、生態及文化資產，辦理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三、其他社區營造等促進食農教育相關工作。」及第15條規定「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協助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推行下列事項：一、辦理所屬人員食農教育訓練。二、鼓勵學校、幼兒園透過課程、膳食供應及相關宣導，進行食農教育相關之學習體驗及實作活動，落實健康飲食生活實踐，並培養學生飲食相關知能，提升對於飲食及農業之理解，強化對在地農業之支持。三、優先參與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輔導之相關機關（構）、法人、團體辦理之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擘劃「臺南市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建立跨域資源整合機制，以期強化與協同各單位相關食農教育資源及推動策略，以發揮整體效能。

第貳章、本市農業產業發展概況

一、農業發展概況

臺南市地處北回歸線之南，位居臺灣西南部，嘉南平原中心，北接嘉義縣，南與高雄市為界，東為中央山脈的前山地帶，西臨臺灣海峽，總面積為 219,165 公頃。轄內有曾文、急水、八掌及將軍等溪貫流其間，市內並有曾文、烏山頭及白河和南化等大水庫，嘉南大圳及一般設施埤、圳遍及各地，灌溉水源豐沛。又由於地形地勢平坦，土壤肥沃，加上界於南部及中南部之間氣候適宜，孕育出各種不同農業生產品。依據農糧署統計資料，臺南市 110 年度總耕地面積為 91,540 公頃，其中耕作地為 86,486 公頃，長期休閒地為 5,054 公頃。

臺南市耕地面積廣大，作物種類繁多，主要作物區分為稻米、雜糧、特用作物、蔬菜、果品、花卉、牧草，110 年度稻米收穫面積 14,536 公頃，雜糧種植面積 12,742 公頃，蔬菜 12,465 公頃，果品 23,707 公頃，牧草 4,576 公頃，特用作物 1,935 公頃，花卉 326 公頃。

稻米主要有稞稻、秈糯稻、粳糯稻、軟秈稻及硬秈稻，其中以稞稻種植面積最多。雜糧類包含硬質飼料玉米、食用玉米、甘藷、

大豆、落花生、小麥等，以硬質飼料玉米種植面積最多，其次為食用玉米。臺南市為全國蔬菜主要產地之一，栽培種類繁多，有竹筍、西瓜、蔥頭、洋香瓜、南瓜、胡蘿蔔、蓮子蓮藕、甘藍、食用蕃茄、絲瓜、菱角、蘆筍、不結球白菜、辣椒、香瓜、蘿蔔、其他根莖類等，種植面積以竹筍最多，其次為西瓜。臺南市亦為主要水果產區，芒果、龍眼、柳橙、鳳梨、番石榴、文旦柚、香蕉、椪柑、荔枝、木瓜、酪梨等，芒果面積 6,936 公頃，為果品類作物種植面積最多，其次為龍眼，種植面積 3,714 公頃。花卉有蘭花、火鶴花、洋桔梗等，以蘭花種植面積最高，為全國主要蘭花生產地，並於後壁區成立蘭花科技園區。為積極推動有機農業，於柳營區設置太康有機農業專區。

為提供民眾優質安全的農產品，本市作為如下：

- (一) 輔導成立蔬菜、果樹、花卉、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生產區：(1) 「優質品牌米生產區」合計生產面積 336 公頃。(2) 「雜糧生產區」合計面積 1,248 公頃。(3) 「水果生產區」合計面積 340 公頃。(4) 「蔬菜生產區」合計面積 90 公頃。(5) 「火鶴花生產區」合計面積 20 公頃。(6) 設置農業經營專區合計面積 509.4 頃。
- (二) 配合中央政策，鼓勵契作戰略(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作物、推

- 廣地方特色作物及小地主大專業農輔導計畫：(1)推廣契作戰
略(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作物：合計總面積 7,513 公頃。(2)
發展地方特色作物：合計總面積 456 公頃。
- (三) 輔導有機、友善環境耕作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1)輔導辦
理有機驗證面積 835 公頃。(2)輔導辦理產銷履歷驗證：111
年 12 月底本市通過產銷履歷驗證之驗證家數共 381 家，總計
11,899.2156 公頃(米類 49 家 2,589.7130 公頃、水果 154 家
986.5589 公頃、蔬菜 53 家 212.4632 公頃、雜糧特作 125 家
8,110.4805 公頃。蜂產業：14 家 6,503 箱)。
- (四) 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辦理田間及集貨場農作物農
藥殘留檢驗工作，111 年度共抽檢本市農產品 620 件，不合格
件數 7 件，合格率 98.8%。
- (五) 辦理有機農糧產品檢查及檢驗：111 年度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
農糧產品 401 件，不合格 4 件，合格率 99%。
- (六) 提高友善種植面積，降低化學農藥使用：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
2,924 公頃、國產微生物肥料 534 公頃、生物防治資材 956 公
頃。
- (七) 推動臺南好米計畫：111 年共計推動 117.27 公頃良質米。

二、漁業發展概況

臺南市養殖面積約 16,178 公頃，主要分布於七股、北門、將軍、學甲、麻豆及安南等區，並設有海埔、保安、雙春、南興、國安、六官及港西等 7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主要養殖魚種包括虱目魚、臺灣鯛、文蛤、牡蠣、白蝦、石斑魚、鰻魚、烏魚、鱸魚等，依據 109 年臺南市統計年報資料顯示，產量達 80,960 公噸，創造 66 億 2,776 萬元產值，位居全國前三名，為臺南漁民重要生計來源。

在養殖魚種方面，虱目魚養殖面積約 4,438 公頃(約佔國內 51%)，產量 25,777 公噸，產值約 19 億 2,751 萬 3,000 元。臺灣鯛養殖面積 1,280 公頃(約佔國內 28.97%)，產量 28,037 公噸，產值約 13 億 0,189 萬 8,000 元；白蝦養殖面積 1,688.5 公頃(約佔國內 74%)，產量 2,367 公噸，產值 4 億 5,424 萬 7,000 元；文蛤養殖面積 3,479.93 公頃(約佔國內 37.97%)產量 1 萬 2,870 公噸，產值 8 億 9,117 萬 1,000 元；牡蠣養殖面積 2,382 公頃(約佔國內 25.72%)，產量 2,453 公噸，產值 3 億 7,906 萬 9,000 元，為我國漁產的重要生產基地。

為提供民眾優質安全的漁產品並擴大產銷，本市作為如下：

(一) 持續推動南瀛臺灣鯛取得 ASC 養殖國際標準驗證及取得穆斯

林清真認證。

- (二) 辦理 TAP 產銷履歷：111 年度養殖水產品通過產銷履歷的團體及個人計 255 戶。逐戶將魚苗、飼料、養殖生產過程予以紀錄，使水產食品從產地(養殖場)到餐桌所有資訊公開、透明及具可追溯性，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
- (三) 形塑生產、加工、物流一體化之將軍智慧水產加工及物流運籌中心，透過水產加工廠及冷凍倉儲系統性的設置，減少冷凍設備、污水處理設施建置成本，兼具環保與經濟效益，並達成水產外銷標準，多元化銷售管道。

三、 畜牧業發展概況

臺南市畜牧產業為具種類多樣化的產業：轄內現有豬 602 場飼養頭數 58 萬 740 頭、牛 158 場飼養頭數 2 萬 6,310 頭、羊 201 場飼養頭數 2 萬 2,792 頭、蛋雞 189 場飼養隻數 463 萬 9,246 隻、肉雞 601 場飼養隻數 827 萬 7,317 隻、鴨 114 場飼養隻數 53 萬 2,250 隻、鵝 119 場飼養隻數 15 萬 6,705 隻等，為國內主要家畜、禽產地之一。每年約可供應國內豬 845 千頭、牛 8 千頭、羊 12 千頭、雞 46,555 千隻、鴨 2,669 千隻、鵝 611 千隻、雞蛋 793,711 千顆、鴨蛋 42,838 千顆、牛乳 77,537 公噸、羊乳 3,391 公噸，年產值達 1

億 6,294 萬 1,785 元，居全國畜產業第 4 名。

為提供民眾優質安全的畜產品並擴大產銷，本市作為如下：

- (一) 辦理本市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避免飼養戶於飼料內添加禁止用藥，維護提供肉類安全。
- (二) 辦理畜牧場及飼料廠訪查，輔導飼養戶及業者使用經中央核准的添加用藥，提升畜禽肉飼養品質。
- (三) 辦理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教育訓練及草食動物產品（如鹿產品、國產牛肉、國產羊肉等）行銷推廣活動；並辦理乳品工廠鮮乳標章訪查，提供民眾品質優良安全的畜產品。
- (四) 持續輔導養豬生產合作社與養豬協進會進行養豬產業產銷推廣及政策宣導。
- (五) 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 (六) 針對已取得產銷履歷認證、有機畜產品驗證之生產畜牧場、屠宰場辦理查驗，提供民眾品質及標示均符合之畜禽農產品。

第參章、本市食農教育推展現況

臺南市為因應目前新興食安議題及氣候變遷影響，追求低碳、在地與健康的飲食生活，並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2項「消除飢餓」及第12項「負責任的生產與消費」，推動各項食農教育政策方案。

本市食農教育以「農業生產與環境、飲食健康與消費、飲食生活與文化」為推動架構，「農業生產與環境」推廣友善耕作及科技農作，了解「泥巴到嘴巴，種子到餐桌」的過程，「飲食健康與消費」建立「吃當季、食當地」低碳健康飲食生活思維，找回飲食自主權，成為一個負責任的消費者，「飲食生活與文化」著眼於食農教育在地特色紮根與認同，進而了解國際多元飲食文化。

食農教育內容多元廣泛，期望透過本府各局處跨單位整合相關政策方案，讓本市各局處有明確計畫依循，協助發展在地化食農教育，找回「人與土地、人與食物、人與人、人與地景，人與環境」的連結，打造真正「安居樂業」的幸福城市。

本市各局處現行推動食農教育現況：

一、環境保護局

配合**環境部**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執行方案如下：

(一) 惜食環境教育：多元化宣導惜食環境教育，如編撰惜食

環境教育宣導資訊/短片，讓民眾更加瞭解如何在生活中響應及落實惜食，並使擁有食材採購、料理決定權的人更有惜食觀念。

(二) 推動食品及農產品包裝減量，減少資源使用：輔導量販店、超級市場及便利商店等業者推行蔬果裸賣或包裝減量作業。

(三) 廚餘再利用之規劃及推動：配合**農業部**政策，廚餘高溫蒸煮後養豬，環保單位針對再利用檢核養豬場持續查察確實高溫蒸煮。並推動廚餘堆肥、生質能源化或廚餘與禽畜糞或下水道污泥共消化等業務。

(四) 與農業局合作推動農產品與農業資材循環工作：包括建立農業剩餘資材(竹木、果樹枝等)移地處理模式並推廣、輔導果菜批發市場加強果菜殘渣與垃圾分類，提高果菜殘渣利用價值與推動農業廢塑膠(如農膜)清潔回收再利用。

二、衛生局：

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執行方案如下：

(一) 培養民眾健康均衡飲食觀念：結合在地農業發展多元均衡飲食素材，宣導及推廣選擇在地食材之觀念；及透過

社區營養推廣中心與各地農會等據點合作共同推動健康均衡飲食。

- (二) 推動餐飲業者導入食材全食物有效利用及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教育訓練及實地輔導餐飲業者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相關規範，並導入食材全食物有效利用，落實惜食減少食物浪費。
- (三) 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廣食農教育：針對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進行食農教育宣導，並鼓勵據點優先採買本市推廣之國產食材，提升餐飲服務品質。

三、教育局：

配合教育部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執行方案如下：

- (一) 透過國產可溯源食材供應學校餐食，推廣食農教育：
 1. 學校午餐允配合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政策，優先採用具有有機農產品標章、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產銷履歷農產品(TAP)標章或溯源農(水、畜)產品追溯條碼標示之農產品。
 2. 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
 3. 推動學校午餐及幼兒園餐點內容營養基準。
 4. 將食農教育納入辦理廚務人員廚藝研習、營養師研

習，精進午餐菜單、珍惜食物減少浪費。

5. 提供健康飲食知識，推動在地食材教育宣導。

(二) 營造食農教育素養學習環境：

提升教職員工生食農教育知能及推廣食農教育。

1. 鼓勵學校、幼兒園透過課程、膳食供應及相關宣導，進行食農教育相關之學習體驗及實作活動。
2. 鼓勵各級學校參與農業局所輔導之相關機關（構）、法人、團體辦理之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

(三) 促進食農教育師資培育及在職訓練：

1. 提升教育人員食農教育專業知能，辦理所屬人員食農教育訓練。
2. 深根師資培育、落實在職教育。

(四) 提供多元及終身學習之食農教育環境：

1. 協助青年認識家鄉土地，鼓勵發展農業文化及食農教育等在地知識及體驗學習機會。
2. 納入終身學習單位，協力推動食農教育活動，提供多元及終身學習之環境。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配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執行方案

如下：

(一) 推動原住民族飲食文化相關課程及在地食材推廣：結合學校辦理原住民族飲食文化相關課程，並將在地食材納入課程範圍。

(二) 推動原住民族食農教育、傳統農作及友善農業之連結：辦理原住民族傳統農作及友善農業教育訓練及課程。

五、 客家事務委員會：

配合客家委員會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辦理多元的客家美食推廣活動鼓勵客家族群參與食農教育活動。

六、 農業局：

依據本市農業政策及配合**農業部**推動食農教育重點工作，執行方案如下：

(一) **擴大有機、友善及產銷履歷種植面積；擴大柳營區太康有機農業專區面積及輔導農民申請 QRcode 及產銷履歷驗證，**生產安全溯源、環境友善及品質穩定的農產品，落實健康飲食生活。

(二) **鼓勵民眾採買三章一 Q 標章(示)之國產可溯源農產品：**結合食安五環推動，宣導低碳飲食概念，鼓勵民眾選購在地食材及國產漁畜產品，縮短從產地到餐桌的距離，

減少食物里程及碳足跡，增進市民對認同感。

- (三) 辦理食農教育體驗：結合農漁會及在地青農辦理食農教育體驗活動，提升市民食農概念。
- (四) 推廣環境友善棲地營造：依據地區農業文化特色，辦理友善耕作教育訓練，透過課程研習或活動體驗，並結合在地農民與民間團體共同推動及推廣友善農業。其次，依據水雉生態教育園區工作計畫，辦理農田體驗活動及友善耕種推廣，與辦理友善棲地農產品濕地標章申請，推廣友善農產品。另持續推廣林下經濟作物(如蜂產品、段木香菇等)與在地食材介紹。
- (五) 輔導農村社區辦理農食文化傳承：透過設有綠色照顧站的農會及參與綠色照顧計畫的農村再生社區，辦理高齡者共餐及綠療育課程與綠飲食工作，引動社區選用地產食材及國產農漁畜產品，並融入食農教育與健康營養均衡理念。
- (六) 提高國人與企業對國產農產品的採購：辦理都會區定期定點農民市集展售及地區型行銷活動，推動季節性時令農產品行銷，並向消費者宣導採購在地生產農產品及國產漁畜產品，以強化飲食、環境與農業之連結，傳承與發揚飲食及農業文化。

另為建立高品質農產品牌、提升農業附加價值，措施如下：

- (一) 優化農漁生產環境，提升農漁生產效率：增加有機及產銷履歷農業生產面積、養殖漁業生產區面積，擴大經營規模，並以集團產區及小地主大專業農等制度輔導農漁民集中加強生產管理，降低生產成本；改善農水路系統，保障生產運輸安全，提高生產效率。
- (二) 推動精準生產管理，提高產量及品質：建構系統性農業生產模組如合理化施肥及精準用藥等，減少環境負擔；漁畜設施與綠能共生，加值農地產能；利用代耕團及自動化機械節省人力成本，發展智慧農業，穩定供應系統，打造精緻化農業以提高農民收入。
- (三) 強化農產加工加值，建立高品質品牌：利用分級包裝及裁切處理，提供市場消費族群多元選擇；加強初級加工場、區域加工廠及本市農漁產雙冷鏈系統中心之量能，打造農產品附加價值，開拓加工品的藍海市場，搭配產銷履歷等標章驗證，構建安心與安全的農產品品牌。
- (四) 發展農業旅遊服務，提升農業附加價值：運用在地豐富農產及農村文化、生態保育、濕地以及龍崎自然地景等資源，配合國民旅遊，帶動人潮進入農村，建立品牌信

心，建設富有地方產業特色之農產品銷售據點，推廣農產伴手禮及農業旅遊行程，強化服務提高農業附加價值。

(五) 海洋漁業永續利用，營造漁港多元風貌：輔導刺網實名制標示及轉型，加強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輔導，推動海洋廢棄物回收，落實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推動綠色港口及拓展藍色公路，維持漁港效能，促進港區土地多元利用，打造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優質環境漁港。

(六) 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畜禽產業安全：積極防堵境外動物疫病入侵，防範重要動物傳染病發生；透過畜牧場訪視及監測機制、動物安全用藥輔導、畜禽疾病檢驗等，維護畜禽健康及產業發展。

(七) 完善農民保障，提升農民教育及改善產業生態，輔育青農，提升農民收益，吸引人口回流農村。

第肆章、本市食農教育發展願景與政策目標

一、發展願景

- (一) 整合本府各局會（包括農業局、教育局、文化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觀光旅遊局、客家事務委員會及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等 8 個局會）資源，強化食農教育體系之協同運作，發展系統性食農教育體系，推動全民食農教育運動，從基礎扎根，促使國人提升對於國產農產品的支持、實踐健康飲食生活。
- (二) 提升本市各局會辦理食農教育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強化食農教育之創新策略研發，提升推展效能。
- (三) 因應不同發展階段與型態之需求，並配合地區特性，建立在地化食農教育學習管道與內容，普及學校、社區、組織等團體食農教育學習資源，俾利民眾就近參與，落實多元組織推展食農教育工作。
- (四) 落實多元管道食農教育之實施，以達全民支持在地經濟及農業發展，以提升國人對農業及糧食生產系統之知識與對農業重大議題之瞭解，進而提高國有農產品使用及購買，減少糧食浪費，並振興農村經濟，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創新農業多元價值。

二、發展目標

本計畫係整合本市8個局會推動食農教育之相關資源，共同推動全民食農教育，強化飲食、環境與農業之連結，以增進國民健康，促進農村、農業及環境之永續發展。本計畫具體提出下列四大主軸目標及行動策略，依序為：

(一) 整合資源，建構食農教育推動體系

建立具跨領域、整體性特色之食農教育支持系統，逐步完善本市食農教育推動體系。

(二) 推動在地農產品消費、發展永續農業

落實消費者地產地消之觀念並提供友善之產銷環境，以消費帶動糧食安全的提升及成為農業永續發展之助力。

(三) 培養均衡飲食觀念、減少食物浪費

推動全面照顧本市市民健康優質飲食之消費環境，**及推廣惜食觀念與實踐機制。**

(四) 普及食農教育推廣、深化食農

營造符合在地特質與需求之多元食農教育場域及推動策略，深化食農教育活動。

另依據主軸精神及食農教育法第4條食農教育之六大推動方針—支持認同在地農業、培養均衡飲食觀念、珍惜食物減少浪費、傳承

與創新飲食文化、深化飲食連結農業及地產地消永續農業—推展出各行動策略及執行內容（如府內各局會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分工表），由本市各相關局會依權責推動，並辦理滾動檢討，透過相關單位努力推動，以及全體市民共同參與實踐食農教育，期望打造永續的農業與飲食環境及安居樂業的幸福城市。

三、經費需求

本計畫各項目所需經費依據年度預算經費支用標準編列，由本府各局會視年度狀況逐年編列年度經費預算支應。

四、考核機制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 112 年至 116 年，由各局會依執行分工表推動辦理，並每半年（當年 5 月底及次年 11 月底前）提報執行情形及辦理成效送農業局彙整及列管，由農業局送本市食農教育推動會審議執行成果，並提審議意見後，由農業局追蹤執行情形。

府內各局會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分工表

主軸目標一：整合資源，建構食農教育推動體系

行動策略	執行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1-1 訂定食農推動計畫	1-1-1 成立推動會及訂定本市推動食農教育行政規則	農業局	
	1-1-2 訂定本市食農教育推動計畫	農業局	教育局、衛生局、文化局、觀光旅遊局、環保局、原民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
1-2 建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認可機制	1-2-1 多元食農教育教材編撰及教案設計	農業局	教育局
	1-2-2 建立食農教育人才網絡及訓練機制	農業局	
	1-2-3 促進食農教育師資培育及在職訓練	教育局	農業局
1-3 建立食農教育獎勵機制	1-3-1 訂定相關獎勵制度，鼓勵各界推動食農教育	農業局	本府各局處
	1-3-2 協助中央推動國家食農教育貢獻獎，表揚推動人員及團體	農業局	本府各局處
1-4 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資訊更新	1-4-1 持續更新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並充實多元內容	本府各局處	

主軸目標二：推動在地農產品消費、發展永續農業

行動策略	執行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2-1 鼓勵標示原始產地	2-1-1 輔導漁民申請 QR Code 及產銷履歷，生產安全溯源、環境友善及品質穩定之水產品	農業局	
	2-1-2 提升禽肉生產追溯覆蓋率	農業局	
	2-1-3 持續推動有機、友善及產銷履歷農業制度，擴大耕作面積，提升農產品安全	農業局	
2-2 優先採用國產農食	2-2-1 推動學校午餐，優先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	教育局	
	2-2-2 鼓勵政府機關(構)員工採用在地農產品	農業局	
	2-2-3 辦理社區飲食及療育工作，優先選用地食材	農業局、文化局、社會局、衛生局、環保局	
	2-2-4 推動企業團購平臺，為提高國人與企業對於國產蔬果的採購與驅力	農業局	
2-3 鼓勵國產食材加工	2-3-1 鼓勵研發產銷履歷農糧加工產品	農業局	
	2-3-2 鼓勵漁會研發調理加工水產品	農業局	
	2-3-3 鼓勵提高加工畜產品之多樣化	農業局	
2-4 營造產消友善環境	2-4-1 輔導農村社區定期定點辦理有機、友善及產銷履歷農民市集及農產品行銷推廣據點	農業局	
2-5 確保國人食品安全	2-5-1 連結食安五環，深化食農教育	本府各局處	
	2-5-2 農藥風險減半及動物用藥殘留與食媒性病原監測	農業局	

主軸目標三：培養均衡飲食觀念、減少食物浪費

行動策略	執行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3-1 發展飲食健康推廣策略	推廣國產漁、畜產品，強化 3-1-1 營養教育	衛生局	
	推廣全民多元攝取全穀及未 3-1-2 精製雜糧之健康飲食	衛生局	
	培養民眾健康均衡飲食觀念 3-1-3 及建立支持網絡	衛生局	
3-2 推動農食文化傳承創新	3-2-1 輔導在地傳統飲食文化與料理傳承	農業局、文化局	
	3-2-2 辦理多元族群美食推廣活動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	文化局
	3-2-3 辦理飲食文化傳承或創新相關計畫或案例推廣	文化局	
3-3 提供優質農產平價消費	鼓勵民間企業參與關懷，並 3-3-1 讓國人認識國產農產品	農業局	
	響應惜食，減少農漁畜產品 3-3-2 浪費	社會局	環保局
	擴大國內多元行銷措施，提 3-3-3 升國產農產品消費	本府各局處	
3-4 倡議珍惜食物、永續環境	推動食品及農產品包裝減 3-4-1 量，減少資源使用	環保局	
	推動餐飲業者導入食材全食物有效利用及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相關規定 3-4-2	衛生局	
	辦理惜食料理食譜暨教案甄選活動或惜食宣導活動 3-4-3	環保局	
	推動環保夜市，改善夜市消費環境 3-4-4	環保局	
	3-4-5 推動廚餘再利用	環保局	

主軸目標四：普及食農教育推廣、深化食農

行動策略	執行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4-1 全面落實食農教育議題於學校教育	4-1-1 校園餐食結合國產可溯源農產品，推動食農教育及相關活動	教育局	農業局
	4-1-2 鼓勵學校及教師發展食農教育教學策略，營造校園食農教育素養學習環境	教育局	
4-2 鼓勵多元食農場域	4-2-1 農村社區、特色農遊場域及林下經濟產業場域結合食農教育	農業局	
	4-2-2 規劃多元及終身學習之食農教育環境	教育局、農業局	
	4-2-3 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廣食農教育	社會局	
	4-2-4 製作食農教育教材、教案等相關資源，擴大推廣效益	農業局、教育局	
4-3 依據在地農業特色推動食農教育	4-3-1 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含畜禽友善飼養與動物福祉)，鼓勵多元團體投入全民食農教育	本府各局處	
	4-3-2 鼓勵全民參與多元族群食農教育活動	本府各局處	
	4-3-3 辦理食魚教育體驗、漁村知識性、技藝性、文化性等漁業活動，培養對漁業的認識	農業局	
	4-3-4 辦理畜牧產業行銷推廣活動	農業局	
4-4 結合農村綠色照顧推展高齡者食農教育	4-4-1 擴大辦理供餐，落實農村社區高齡者與弱勢家庭的食農教育	農業局、社會局	
	4-4-2 針對高齡者發展多元食農教育體驗及學習活動	衛生局、社會局、農業局	